

安溪县教育局

安教函〔2025〕64号

答复类型：A类

关于县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第134067号提案的答复函

林森楚委员：

《关于全面减轻中小学生学习压力的提案》（第134067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为进一步规范我县中小学办学行为，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县教育局多措并举减轻中小学生学习负担。

一是加强“五项管理”。县教育局制定《安溪县教育局关于加强“五项管理”进一步推进中小学生减负工作的意见》（安教〔2021〕71号）等文件精神，在统筹作息时间方面，学校严格按照国家课程方案，科学制定校历和学生作息时间。小学上午上课时间不早于8:20，中学不早于8:00；学校不得要求学生提前到校参加统一的教育教学活动，对于个别因家庭特殊情况提前到校学生，学校提前开门并妥善安置。在作业管理方面，学校完善作业管理办法，加强备课组、教研组和年级组的统筹，严格按照规

定控制作业总量。学生能利用自习课或课后服务时间，在校内完成大部分书面作业。目前，小学 1-2 年级不得留书面家庭作业，3-4 年级每天书面作业时间不得超过 60 分钟，初中每天书面作业时间不得超过 90 分钟。学校布置的课后书面作业以教材课后练习、学校统一征订的教辅资料为主；坚决杜绝给学生布置机械性、重复性、高难度的作业，双休日及节假日不得加大作业量，不得用增加作业量的方式惩罚或变相惩罚学生，特别是不得通过微信和 QQ 等方式布置作业。在教育评价方面，学校注重绿色人文，鼓励学校对学生学业考试成绩实行等级评价、多元评价。目前，我县未向学生公布考试成绩排名。

二是丰富课后服务内容。县教育局印发《安溪县教育局等四部门关于进一步规范中小学幼儿园课后服务有关工作的通知》（安教〔2024〕63 号），要求学校加强课后服务活动课程资源开发，开展丰富多彩的文体、艺术、劳动、阅读、兴趣小组及社团活动。学校将科学教育纳入课后服务基本项目，通过开展科普讲座、科学实验、科技创作、创客活动、项目研究等，不断提高科普类课后服务的吸引力。同时，在课后服务中安排学生课外阅读时间，加强阅读指导，激发阅读兴趣，培养阅读习惯。目前，学校指导学生在课后服务时间完成家庭作业，为有需要的学生提供辅导答疑，未发现利用课后服务时间组织学生刷题备考、讲授新课或集体补课。

三是关注学生心理健康问题。县教育局印发《安溪县教育局关于做好中小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学习工作的通知》，同时，成立学校心理健康教育挂钩指导工作领导小组，分 25 个片区挂钩指导全县各级各类学校开展心理健康普及宣传、个别干预和团体辅导，并要求学校按照“一人一档”原则，细致摸排全体学生尤其是毕业生的心理状况，全面掌握学生心理动态，并建立信息定期报送制度，确保信息对称、工作闭环。同时依托安溪县学校心理健康教育服务中心，开展全员心理健康排查、重点对象干预、线上线下师生家长培训、24 小时热线服务等；在每学期 1 次全面普查测评的基础上，筛查甄别重点对象，逐个建立心理干预方案，定期开展面对面的咨询干预服务。制定《安溪县教育局关于切实优化中小学校课间活动管理工作的通知》（安教〔2024〕172 号），要求学校延长课间时间至 15 分钟，并且每天安排不少于 30 分钟的大课间体育活动，切实按省颁课程规定开齐开足体育课，着力保障学生每天校内校外综合体育活动时间不低于 2 小时。

从我局平时督查跟踪来看，我县大多数学校能落实减负精神，合理布置作业，优化校本化作业设计；重视学生安全，关注心理健康；开展多种拓展性课程，丰富学生在校生活。

下一阶段，我们将进一步强化学校教育主阵地作用，加强五项管理，并落实过程性督查，切实减轻中小学生学习负担，构建教育良好生态，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

感谢您对我县教育事业的关心与支持，欢迎委员们今后继续

提出宝贵意见，为我县实施科教兴县战略，建设教育强县献谋献策，共同把我县教育事业推上一个新的台阶。

领导署名：赖加团

联系人：苏连枝

联系电话：23236764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县政府督查室、县政协提案委。